泾源法院审理大学生帮信案敲响警钟

从“帮忙”到犯罪仅一步之遥

本报通讯员 马晓燕

“就为了几千元钱，丢了学位证，连公务员考试资格都没有了！”近日，在泾源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22岁的大学生曹某握着判决书，声音颤抖着说出悔恨之言。

近年来，随着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频发，看似“举手之劳”的帮信行为，让不少年轻人陷入犯罪深渊。翻开泾源县法院帮信案件卷宗，从一个个真实案例中，窥见了这些“小便宜”背后的巨大代价。

“卡农”陷阱：大学生的兼职噩梦

“法官，我真的不知道把卡借给别人用会犯法啊！”曹某在庭审中哭诉自己的苦处。

“被告人因为法律意识淡薄，只想着挣点生活费，没曾想触犯了法律，看似无辜，但法律就是法律，犯法了就得承担相应的责任。”曹某案件的主审法官禹文兰回忆起庭审时的场景，仍感慨万千。

曹某在校园论坛看到“银行卡出租，月入千元”的广告，想着能赚点生活费，便将自己名下的1张银行卡、U盾及手机卡提供给了对方。

“这些卡很快就成了诈骗分子的‘洗钱工具’。”法官禹文兰指着卷宗里的资金流水单说，曹某的银行卡涉诈流水高达35万余元，他从中获利1800元，却因此触犯了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庭审时他一直哭，说自己马上要毕业了，没想到因为这点小钱毁了前途。

曹某悔恨难当，但泪水不能弱化法律的严肃性。最终，曹某被判处有期徒刑6 个月，缓刑1年，并处罚金5000元，学业也因此中断。

“跑分”迷局：青年沦为犯罪“工具人”

“王某某的案子更典型，他以为自己是在‘帮忙转账’，实则成了诈骗团伙的‘钱袋子’。”禹文兰翻开另一本卷宗介绍道。

23岁的王某某经朋友介绍，将自己名下的4张银行卡提供给诈骗团伙，还按照上线指示，通过手机银行、支付宝口令红包等方式转移资金。

“我们提审他时，他还说‘就是帮忙转个账，赚点辛苦费’。”张明说，“王某某涉案流水5万余元，获利4000元，最终因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获刑10个月。在看守所里，他才意识到自己的行为不仅害了别人，也毁了自己的人生。”

“取现”链条：懵懂少年的违法之路

“兰某某的案例更让人痛心，他才21岁，本应在校园里读书，却因为一时糊涂走上了犯罪道路。”禹文兰叹了口气，说起另一起案件。

兰某某在手机上下载了一个陌生聊天软件，与诈骗团伙取得联系后，按照上线指示，帮他们从银行卡上取现。

“他说自己以为是在‘帮人取钱’，每次取完钱还能拿到几百元‘好处费’。”禹文兰说，兰某某先后取现8万余元，获利1400元，最终因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获刑9个月。“庭审时，他的父母一直在旁听席上抹眼泪，好好的孩子，就因为不懂法，进了看守所。”

“这些案件的被告人大多是年轻人，有的刚步入社会，有的还在上学，他们普遍法律意识淡薄，以为‘帮个小忙’没什么大不了。”作为泾源县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的禹文兰表示，帮信犯罪不仅会让自己面临刑事处罚，还会留下案底，影响就业、升学、考公务员等人生重要选择。

“管好‘两卡’是关键。”禹文兰说，广大群众不要出租、出售、出借银行卡、手机卡、微信或支付宝账号，一旦发现账户异常，要立即挂失并报警。同时，对“刷单”“跑分”“网络推广”等所谓的“高薪兼职”要保持警惕，任何要求“资金过账”的行为都可能涉及洗钱犯罪。

泾源县法院负责人表示，该院将继续加大对帮信犯罪的打击力度，通过巡回审判、法治进校园等方式，加强普法宣传，让更多人认识到帮信犯罪的危害，远离犯罪陷阱。

固原检察创新宣传让民法典更贴近民心

本报讯（通讯员 张婷婷）近日，固原市人民检察院与原州区人民检察院共同组织开展以“‘典’亮生活，守护美好”为主题的民法典系列宣传活动。

在固原市博物馆广场，检察机关设置的咨询台围满了群众。“被宠物狗咬伤如何追责？”“欠薪如何维权？”“哪些属于夫妻共同债务？”“生效判决未能执行到位，如何维护权益？”检察干警向群众发放民法典宣传资料的同时，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现场讲解民法典中涉及权益维护、侵权责任、婚姻家庭、邻里关系等与日常生活紧密相关的问题，引导群众自觉学法、守法、用法，学会运用法律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同时，向群众发放《未成年人安全自护手册》《人民检察院信访工作规定》等资料，解答法律咨询30余人次，切实增强群众的法治意识。

在企业园区、商业街区及重点市场，开展一对一、面对面法律服务，为企业经营者解读合同履行、知识产权保护等法律知识及侵权行为的法律后果、维权途径，助力企业防范法律风险。同时，围绕正在开展的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工作，向执法单位及企业经营者解读政策要点，明确执法司法权责边界，推动建立公开透明、权责一致的执法机制，营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据了解，固原市两级检察机关不断创新宣传方式、丰富宣传内容，增强宣传的吸引力、感染力，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并强化监督职能，更加主动找准运用检察力量做实司法为民的切入点和着力点，用心用情办好民生案件。

兴原路派出所

护校安园有力有效

本报讯（通讯员 马焯）连日来，原州区公安分局兴原路派出所组织警力深入辖区各中小学、幼儿园，多措并举扎实开展“护校安园”工作，切实提高广大师生法治意识和安全意识，全面织密校园安全防护网。

该所民警每天在学生上下学时段，提前在校园周边疏导交通、维护秩序，护送学生过马路；晚自习时段采用车巡方式，在各学校周边路面进行巡逻，盘查可疑人员和车辆，对校园周边网吧、电竞酒店、台球室等场所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及时消除隐患。

社区民警辅警化身“安全卫士”，对校园安全进行系统检查，重点围绕校门第一道防线，细致排查防护栏、防撞墩、人车分离等设施稳固性；针对校园消防设施、监控系统开展地毯式排查，确保灭火器材随时能用、监控视频全域覆盖、“一键式报警”装置联网畅通。结合不同学龄段的学生思维能力、生活环境制作对应的宣讲课程，配合生动的表达和接地气的解释，让学生在轻松氛围中学会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利益。

民警辅警对各中小学、幼儿园保安员、安全员的应急处突和最小单元应急演练进行培训指导，确保校园“人防、物防、技防”能力逐步提升。

截至目前，兴原路派出所共出动警力43人次，开展校园周边巡逻14次，落实“护学岗”24次，检查各类行业场所50余家，开展校园法治安全讲座4次，组织“三防”培训3场次，发现整改安全隐患3处。

西吉禁毒将禁毒知识与生态文旅深度融合

本报讯（通讯员 李建华 杨红）近日，西吉县禁毒办会同固原市禁毒办在西吉县火石寨景区开展宣传活动，采用线上直播、线下互动，禁毒展区与非遗展销区、美食展区相融合的形式，为游客全方位呈现“旅游+禁毒”的文化盛宴。

禁毒专干在西吉县火石寨丁香花节现场搭建禁毒宣传点，摆放AI智能语音禁毒展板，展示常见毒品仿真样品等，通过案例向群众讲解毒品对个人、家庭和社会的严重危害。“大家可别小看这些像糖果、奶茶一样的东西，它们很可能就是新型毒品，一定要提高警惕，保护好自己和家人。”禁毒专干一边展示仿真毒品模型，一边耐心地向围观游客说道。此外，还设置禁毒大转盘吸引众多游客、骑手等参与，在轻松愉快的游戏氛围中学习禁毒知识。

活动期间，采取“线上直播+线下互动”的形式开展禁毒宣传系列活动，覆盖游客4.5万余人次。许多游客表示，通过案例警示及宣传讲解，深刻认识到毒品的危害性，愿意做一个禁毒宣传员，让禁毒知识传播得更广更远。

禁毒专干教游客如何识别毒品。

西吉县禁毒办相关负责人表示，西吉县聚焦县域特点，将禁毒知识与生态文旅深度融合，让禁毒知识如春雨润物般浸润人心。

彭阳法院开展民法典与保密法专题宣讲

本报讯（通讯员 王胤博）5月16日，彭阳县人民法院干警来到彭阳县消防救援大队，开展民法典及保密法专题宣讲。

干警结合消防救援队伍职业特点，梳理民法典核心条款，并围绕保密法律法规、涉密场景防范措施等内容进行重点解读。同时，选取因火灾产生的承租人起诉出租人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业主诉物业公司排除妨害纠纷案以及故意泄露国家秘密案等3个典型案例，以“案例拆解+法规再现”的形式，将晦涩的法律条文转化为生动的现实场景，帮助消防队员快速理解法律要点。

宣讲结束后，消防队员意犹未尽、踊跃提问，法院干警就虚拟财产所有权、名誉权侵权要件及救济、电信诈骗等问题逐一耐心解答，并建议消防救援大队在日常工作训练中融入保密安全教育，进一步筑牢安全防线。

彭阳县法院将继续延伸司法职能作用，开展更多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普法活动，实现普法宣传从“单向输出”向“双向互动”转变，为推进平安彭阳、法治彭阳建设贡献力量。

一份三厘米厚的证明材料助涉罪少年重返校园

本报通讯员 撒琴

五月的西吉铺满绿意，西吉县人民法院卜法官捧着判决书快步穿过院子，向穿着职业中学校服的军军（化名）走来。

3个月前，当这起盗窃案卷宗摆在卜法官案头时，他看到的不仅是7座城市10余起犯罪记录。卷宗里夹着的手写保证书字迹歪斜：“哥哥在工地搬砖给我买棉鞋，我再不偷了。”看守所会见室里，军军躲闪的眼神，让法官陷入了深思。

“变更强制措施绝非儿戏。”办公室里，卜法官反复翻看军军的成长记录：父亲车祸去世那年他才九岁，母亲劳作变形的指节在案卷照片里清晰可辨。当法官隔着铁栅栏问“要不要看看你妈手上的伤”，军军突然把脸埋进囚服，痛哭起来。

“这不是我第一次目睹亲情的重量，但每一次都像重锤敲在心上。”卜法官在办案手记里写道，“腊月里的重逢充满刺痛，当军军的母亲抱着棉衣在法院台阶上跌倒时，漫天雪花与散落的衣物构成了一幅令人心碎的画面，少年额头抵着会见室玻璃痛哭的震颤，让在场法警都红了眼眶。”

此后的60天，法官的微信对话框里充满了军军的人生碎片：清晨扫雪的视频，帮邻居捡拾残膜的照片，还有参加公益活动的模样……

为了确保军军以后能够步入正轨，卜法官几次联系西吉县职业中学，反复向校长讲明军军的成长经过及悔罪表现，他的执着终于感动了校领导。军军入学那天，校长室里举办了一场特殊的三方会谈。“我校建校以来首次接收涉罪未成年人，但看到这些社区服务记录，我相信军军是真的认识到了错误。”校长指着案头厚达三厘米的证明材料，“准予入学”的公章夺目又温暖。

军军接过书包时，向着面前的法官深深鞠躬。

原州法院庭审观摩深化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郑银花）近日，固原市行政执法单位120余名领导干部来到原州区人民法院，旁听一起未经定点从事畜禽屠宰活动的行政处罚案件庭审。

当日9时，庭审在审判长的主持下开始，旁听人员全程观摩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等环节，零距离感受行政案件诉讼庭审的规范性和严谨性，直观了解行政执法中易引发争议的薄弱环节。

“让行政机关负责人坐上被告席，既是对‘关键少数’法治思维的重塑，更是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抓手。”“坐在法庭上旁听比任何理论培训都更能触动内心，这既是对行政案件审判的一次体验，也提醒我们必须把行政案件的程序规范性和证据链条完善性作为执法工作的生命线。”“旁听案件让我们深刻认识到执法过程中程序意识、证据意识的重要性，未来将严格对照法律法规，细化执法流程，确保行政行为经得起司法审查和群众监督。”旁听人员表示。

原州区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周勇说：“该院将紧紧围绕大局，牢固树立‘监督就是支持、支持就是监督’的行政审判理念，以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为目标，不断深化府院联动机制，以高质量的行政审判促推高质量的法治政府建设。”

固原监狱以法育人“典”亮新生

本报讯（通讯员 张渊）5月19日，固原监狱组织开展民法典普法教育活动，监狱警察化身普法宣传员，为服刑人员讲解民法典知识，助力他们重塑法治观念，走好改造新生之路。

监狱警察通过精心制作的课件，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从民法典的立法背景、重大意义入手，详细阐述这部“社会生活百科全书”的诞生历程。在讲解相关条例时，结合服刑人员的实际情况和认知特点，选取婚姻家庭、财产继承、合同纠纷等内容进行重点解读。在讲解婚姻家庭编时，通过真实案例剖析夫妻共同财产分割、子女抚养等法律规定，引导服刑人员树立正确的婚姻家庭观念；在讲解财产继承编时，着重强调遗嘱的形式和效力，让服刑人员了解如何依法保障自己和家人的财产权益。

为了让服刑人员更好地理解和掌握民法典知识，还设置了互动环节，对服刑人员提出的问题现场答疑，帮助他们厘清法律关系，明确权利义务。

固原监狱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民法典宣传活动是固原监狱推进法治教育、助力法治家园建设的又一重要举措，对提升服刑人员改造质量、维护监狱安全稳定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固原监狱将继续探索创新法治教育方式方法，不断提升法治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为构建法治社会贡献力量。

隆德检察筑牢反诈防线守护“夕阳红”

本报讯（通讯员 甘玲玲）近日，隆德县人民检察院在隆德县博物馆广场以面对面交流、发放宣传册、设置咨询台等形式，为老年人送去一场生动且实用的防诈知识移动课堂。

检察干警向老年人详细介绍当前常见的7种养老诈骗手段，从“投资养老项目”的高额回报陷阱到“保健品骗局”的虚假宣传话术，从“以房养老”的房产抵押圈套到“冒充公检法”的诈骗恐吓套路……通过以案释法，让老年人直观了解诈骗分子的作案手段和特点，提醒他们牢记“不听、不信、不转账”，遇到可疑情况多与子女商量或及时报警。

据了解，隆德县检察院将不断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创新宣传形式，深入社区和乡村，把反诈知识送到更多老人身边，用检察力量为老年人的幸福生活保驾护航。

彭阳检察

“法条宣讲+以案释法”普及民法典

本报讯（通讯员 余雅丽）5月16日，彭阳县检察院开展以“典亮生活，守护美好”为主题，组织干警走进辖区富阳社区、明皇购物广场等地，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法治宣传活动。

检察干警通过设置法治宣传展板、悬挂宣传横幅，营造浓厚的法治宣传氛围。同时，向过往群众发放宣传手册，以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法律知识，用生动鲜活的案例展示检察机关在保障民生、维护未成年人权益、化解矛盾纠纷等方面的工作成果。

检察干警聚焦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积极开展法律咨询服务，针对婚姻家庭纠纷、合同权益保护、财产权益保护、未成年人保护、控告申诉流程等问题进行宣讲，接待、解答法律咨询20余人次，积极引导群众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彭阳县检察院负责人表示，该院将持续深化民法典宣传，创新普法形式，拓展宣传渠道，延伸监督触角，强化责任担当，提升检察工作水平，切实履行好法律监督职责，以更高质效的检察履职践行为民服务宗旨，为法治彭阳建设贡献检察力量。

泾源检察

异地协作深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

本报讯（通讯员 马芳慧）近日，泾源县检察院前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检察院学习考察，并通过完善异地协作机制的方式，进一步加强双方在案件办理、业务学习等方面合作，推动两地未成年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泾源县检察院学习考察组参观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检察院青新工作室和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详细了解新城区检察院未成年人保护“123新城模式”、司法社工服务、“青新工作室”特色品牌、陕西未成年人检察智慧平台、附条件不起诉监管平台运行等情况。随后，两地检察院围绕区域未成年人检察特色、亮点工作再次进行交流分享，对两地协作面临的问题和困难提出对策，重点就如何加强泾源籍西安务工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开展异地协作进行充分讨论，并签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跨区域协作机制备忘录，对涉未成年人案件线索移送、数字化共享、联合帮教等事项进行磋商并达成共识。

据泾源县检察院副检察长张旭峰介绍，跨区域异地协作机制是两地检察机关统筹协调解决异地罪错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多元救助及异地公益诉讼案件办理等双向一体统筹履职新模式，充分彰显检察温情和司法温度。该院将最大限度发挥跨区域未成年人保护的纽带作用，促进业务工作交流探讨常态化、重大问题协商解决及时化、未成年人保护协作实质化，推动未成年人“四大检察”跨区域业务充分协调发展，深化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

白崖派出所

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宣传

本报讯（通讯员 马文静）近日，西吉县公安局白崖派出所联合西吉县检察院、西吉县司法局白崖司法所及白崖村村委会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宣传活动，进一步提升群众交通安全意识。

宣传人员现场为群众发放安全头盔400余顶、宣传资料800余份，演示佩戴头盔的正确方法，向群众普及“一盔一带”的重要性，持续提高二轮三轮摩托车、电动车骑乘人员安全头盔佩戴率和汽车驾乘人员安全带使用率，有效遏制和减少“涉盔涉带”违法行为带来的交通安全隐患。

民警还结合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向群众讲解骑乘摩托车、电动车不戴头盔以及驾乘车辆不系安全带的危害性，用身边事警示身边人，切实增强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

“以前总觉得戴头盔麻烦，现在知道了，关键时刻能保命。”领到头盔的村民笑着说。

固原开发区消防安全宣传进物业

本报讯（通讯员 杜莹）近日，固原经济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深入辖区物业公司，通过“理论教授+实操演练”模式，对物业从业人员开展消防安全宣传及培训演练。

在理论课堂上，宣传人员围绕社区消防安全特点、常见火灾起因、预防措施、疏散逃生程序等内容展开阐述，并结合火灾案例，重点讲述电动自行车、建筑保温材料及人员动火作业发生火灾的严重危害，让物业人员深刻认识到消防安全工作的重要性与紧迫性，掌握如何排查和消除隐患的方式方法。

实操环节，微型消防站人员现场演示灭火器、消火栓等常见消防器材的正确使用方法，从器材检查、操作步骤到注意事项，都一一细致讲解、现场示范。物业人员积极参与，上手实操，在宣传员的指导下熟练掌握各类消防器材的操作技能。同时，还模拟火灾应急疏散场景，组织物业人员进行实战演练，熟悉疏散流程和逃生技巧，有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责任编辑 谢 娟 ■版式设计 王 荣 ■校对 谢 娟 新闻热线:18095261123 征订、广告热线:13995041177 邮箱:pavwk2015@163.com